

醫院管理局  
新界西醫院聯網  
醫療報告及病人資料申請表



- 注意：
- 填寫申請表前，請細閱附頁的申請須知。（繳費後，此表格必須交回醫療報告組）
  - 每份申請表只限申請一間醫院之醫療報告及病人資料。（請於適當方格內加✓）

致： 屯門醫院 (包括轄下普通科門診)  博愛醫院  青山醫院  小欖醫院  天水圍醫院  
醫療報告組 (只可選擇一間醫院)

甲：病人詳情 (此部份必須填寫)

姓名：(英文) \_\_\_\_\_  
(中文) \_\_\_\_\_  
\* 香港身份證 / 護照號碼： \_\_\_\_\_  
性別：\* 男 / 女 出生日期： \_\_\_\_\_  
聯絡電話號碼(日間)： \_\_\_\_\_  
其他聯絡電話號碼： \_\_\_\_\_  
住址： \_\_\_\_\_  
\_\_\_\_\_

會計部專用	
醫院：* 屯門 / 博愛 / 青山 / 小欖 / 天水圍	
需要之醫療報告及其他文件數量	港幣\$
收費： \$895 × _____	
\$230 × _____	
總收費： _____	
收據號碼： _____	
日期： _____	

乙：需要的資料 (請在適當方格內加✓)

乙 1. 申請的性質

醫療報告 (\$895 – \$3,580)

其它文件 (每份\$230)：

確認已批出的病假期間 (不包括病因註明)

經核證真實副本

確認已繳付之住院費 (請到會計部申請)

其他(請註明)： \_\_\_\_\_

乙 2. 申請資料涉及的日期

日期：由 \_\_\_\_\_ 至 \_\_\_\_\_ 有關專科/專職醫療： \_\_\_\_\_

附上之申請表格(請註明表格名稱)： \_\_\_\_\_

(如醫生填寫附上之表格，則不會另發醫療報告)

乙 3. 申請目的

持續護理

保險索償

申請公共房屋

擬進行法律程序

個人紀錄

移民 / 申請簽證

作為申請家庭團聚之證明

其他(請註明)： \_\_\_\_\_

丙：申請人 (非病人) 詳情 (如病人成年而非親自申請，須填寫此部份)

姓名：(英文) \_\_\_\_\_ (中文) \_\_\_\_\_ 性別：\* 男 / 女

\* 香港身份證 / 護照號碼： \_\_\_\_\_ 聯絡電話(日間)： \_\_\_\_\_

通訊地址： \_\_\_\_\_

與病人關係： \_\_\_\_\_

申請人簽名： \_\_\_\_\_ 日期： \_\_\_\_\_

(\*請刪去不適用字句)

**丁：病人簽署** (供年滿 18 歲或以上之病人簽署)

本人藉簽署此申請表，聲明本人清楚明白 貴院相關的申請程序，同意申請醫療報告/ 病人資料，而醫院管理局擁有最終之決定權，並授權院方發放本人之資料予丙部份之申請人（如適用）。

簽名：\_\_\_\_\_日期：\_\_\_\_\_

**戊：病人家長 / 親屬 / 監護人或死者親屬資料** (\*請刪去不適用字句)

(若(i) 病人未滿 18 歲；或(ii) 病人已去世；或(iii) 病人已成年但無行為能力，須填寫此部份)

姓名：(英文)\_\_\_\_\_ (中文)\_\_\_\_\_ 性別：\* 男 / 女

\* 香港身份證/護照號碼：\_\_\_\_\_ 聯絡電話(日間)：\_\_\_\_\_

通訊地址：\_\_\_\_\_

與\* 病人 / 死者關係：\_\_\_\_\_

(\*請刪去不適用字句)

**死者親屬之聲明** (請在適當方格內加✓)

(如代表者申請醫療報告 / 證明書，須填寫此部份)

本人謹此聲明如下：

- 本人已經向法院申請或已經被法庭委任為（其中一位）死者的遺產管理人/遺囑執行人，**或**已被法庭授權領取死者醫療報告/病人資料，並附上有關證明文件。
- 本人有權申請成為死者的遺產管理人/遺囑執行人，**或**本人可作為及代表所有有權申請成為死者遺產管理人/遺囑執行人的人士，並附上有關證明文件。
- 其他（請注明，並附上有關證明文件）

本人藉簽署此申請表，聲明本人清楚明白 貴院的申請程序，同意申請醫療報告/ 病人資料，而醫院管理局擁有最終之決定權，並授權院方發放病人之資料予丙部份之申請人（如適用）。

簽名：\_\_\_\_\_日期：\_\_\_\_\_

- 附註：
1. 如父母替 18 歲以下子女申請，必須遞交病人之出生證明書，以證明彼此關係。
  2. 如申請者 / 代理人替 18 歲以下人士申請醫療報告，須事先取得病人父母或監護人的書面授權。
  3. 精神上無行為能力之成年人，經評定心智不足以給予同意，須先取得評定結果的醫生證明，及根據精神健康條例被委任為病人的監護人書面同意。

**己：領取方式**

- 請醫院郵寄至下述地址       親自領取 \*\* 請留意申請須知 6.4 \*\*

致：_____ (先生/女士)	<b>部門專用</b> 處理申請之職員：_____
地址：_____	病人身份證: <input type="checkbox"/> 正本已核對 <input type="checkbox"/> 已收集副本 <input type="checkbox"/> 和本院紀錄吻合
_____	申請人身份證: <input type="checkbox"/> 正本已核對 <input type="checkbox"/> 已收集副本
_____	已收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出生證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結婚證書
	備註: _____

**新界西醫院聯網**  
**醫療報告及病人資料申請須知**

**1 申請方法：**

1.1 申請表正本可經郵遞或親自呈交到所屬醫院的有關部門，地址如下：

- 屯門醫院       ： 新界屯門青新徑屯門醫院康復大樓 3 樓  
                          醫療信息及病案管理部醫療信息發放組
- 博愛醫院       ： 新界元朗坳頭博愛醫院閣樓  
                          醫療資訊記錄部醫療信息發放組
- 青山醫院 /     ： 新界屯門青松觀路 13-15 號青山醫院匯智樓 (D 座) 地下  
  小欖醫院        醫療紀錄組
- 天水圍醫院    ： 新界天水圍天壇街 11 號天水圍醫院 3 樓  
                          醫療資訊記錄部醫療信息發放組

**2 申請規定：**

2.1 病人：

- 2.1.1 如病人親自遞交申請表，必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正本作即時核對。
- 2.1.2 如病人以郵遞方式遞交申請表，應附上身份證明文件真確副本以作核對。

2.2 申請人（非病人）：

- 2.2.1 獲病人授權之申請人申請醫療報告 / 病人資料，須親臨並出示其本人之身份證明文件以供本院核對。
- 2.2.2 未滿十八歲病人的父母，須遞交出生證明書真確副本以證明雙方關係。
- 2.2.3 若申請表涉及十八歲以下病人，則申請人須先取得病人父母或監護人書面授權。
- 2.2.4 如病人已去世，申請人須填寫本申請表的“戊”部份並須遞交已被法庭委任為死者遺產管理人/遺囑執行人的遺產管理書/遺產認證書、或獲法庭授權領取死者醫療報告或病人資料之法庭文件的真確副本。

**3 處理申請的時間：**

- 3.1 一般情況下，已遞交所需文件之醫療報告申請或病人資料申請需時約八個星期完成。如遇特別情況，或有申請涉及跨專科 / 多份醫療報告等狀況，則需要較長時間處理。

#### 4 相關費用：

- 4.1 醫療報告的收費為每一科每一個醫療報告收費港幣\$895，最多收取\$3,580；病人資料的收費為**每份**港幣\$230。
- 4.2 各項收費須於申請時一併繳交。
- 4.3 所有劃線支票及本票請於抬頭寫上「醫院管理局」。

#### 5 領取方式：

- 5.1 醫療報告及病人資料可郵遞給病人/申請人或由病人/申請人自行領取，請在申請表內「己」部份清楚註明。如欲由其他人領取醫療報告及病人資料，請另外書面授權。

#### 6 其他資料：

- 6.1 每份申請表只限申請一間醫院的醫療報告 / 病人資料。
- 6.2 醫療報告將以英文撰寫。
- 6.3 請據實填寫申請表內相關的部份及遞交所需之文件，以便處理閣下的申請。
- 6.4 如在通知醫療報告 / 病人資料齊備後三個月內沒有領取，則該報告 / 資料將會被銷毀而不另行通知。
- 6.5 申請者如因個人理由撤銷申請，無論報告或資料是否完成或齊備，已繳付費用概不發還。

#### 7 查詢：

- 7.1 如有任何關於閣下申請之查詢，請致電相關醫院之查詢電話：

- 屯門醫院 2468 5371
- 博愛醫院 2486 8011
- 青山醫院 / 小欖醫院 2456 7889
- 天水圍醫院 3513 5433